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社團法人台灣物業管理學會				
課程名稱	物業管理經理人精業實務班第04期				
上課地點	學科 :100302臺北市中正區金華街199巷5號(淡江大學台北校區 3樓306教室) 學科2: 術科 :23545新北市中和區員山路502號(凱馳清潔設備股份有限公司) 術科2:				
報名方式	採線上報名	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agree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				
訓練目標	<p>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台灣物業管理學會結合各大專院校物業管理、建築營建土木類教授及各物業管理清潔、機電公司主管人員所組成,教學經驗豐富。曾針對國中畢業以上,不限科系者辦理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員培訓講習班50期,針對相關科系、證照或職務者辦理技術管理服務人員19班。針對已取得公寓大廈管理服務人員認可證者,建築、設計、營造、房產仲介及資產管理等相關工作者辦理</p> <p>知識:可學習到之知識內涵包括建築構造體維修管理、物業安全防災管理、建築設備營運管理、物業管理法規,物業行政與服務管理、物業環境養護與環境衛生管理等。</p> <p>技能:以實務經驗交流及實地參訪及操作 加強溝通技巧及經驗值、了解服務案場各類工作性質與作業增加規劃能力。所學習之技能應用對物業管理人員工作有所幫助。</p> <p>學習成效:學員學習後可以增加物業管理方面例如:建築維修管理、安全防災管理、建築設備管理、物業管理法規,物業行政服務、物業環境衛生管理等知識及環境清潔衛生工作規劃與清潔衛生維護、設備、工具應用與安全作業的實務技能。可以提升物業管理人員管理能力及工作位階。</p>	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	遠距教學
2023/04/29(星期六)	08:30~12:30	4.0	1. 建築構造體維修管理課程導言:物業管理經理人之精進專業新平台一、認識建築構造體二、如何盤點一棟建築物的構造體?三、建築構造體的預防性維修工作重點有哪些?	廖硃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4/29(星期六)	13:30~17:30	4.0	1. 建築構造體維修管理四、如何處理建築結構問題與進行結構安全初步檢視?五、如何處理外牆漏水問題?五、如何處理外牆磁磚剝落問題與進行外牆檢修?六、如何處理室內裝修劣化問題?	楊詩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5/06(星期六)	08:30~12:30	4.0	2. 建築設備營運管理一、電力系統二、給排水系統三、消防系統四、弱電系統	徐春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5/06(星期六)	13:30~17:30	4.0	2. 建築設備營運管理 五、空調系統六、昇降系統七、設備營運管理	徐春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5/13(星期六)	08:30~12:30	4.0	3. 物業安全防災管理 一、安全服務項目規劃二、安全防災設備講解	張建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23/05/13(星期六)	13:30~14:30	1.0	3. 物業安全防災管理 三、安全專業知識	張建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5/13(星期六)	14:30~17:30	3.0	3. 物業安全防災管理一、安全管理案例討論	蔡龍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5/20(星期六)	08:30~12:30	4.0	4. 物業行政與服務管理 一、公寓大廈管理組織籌組與運作	劉智園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5/20(星期六)	13:30~17:30	4.0	4. 物業行政與服務管理 二 公寓大廈管理維護爭議事件處理	劉智園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5/27(星期六)	08:30~12:30	4.0	4. 物業行政與服務管理 三、行政管理四、社區管理辦法之研擬與規劃五、生活服務項目制定	蔡龍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5/27(星期六)	13:30~17:30	4.0	5. 物業環境養護及環境衛生管理一、物業環境管理作業範疇二、清潔工作計畫與作業頻率 (SLA) 制定三、關鍵環境管理	朱貴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6/03(星期六)	08:30~10:30	2.0	5. 物業環境養護及環境衛生管理 四、飲用水、空氣品質、病媒蚊防治作業要點暨物業環境風險管控五、物業環境外包商合約管理要點	朱貴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6/03(星期六)	10:30~12:30	2.0	5. 物業環境養護及環境衛生管理 六、物業環境清潔衛生服務概說	黃昭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6/03(星期六)	13:30~17:30	4.0	實地參訪： 1. 物業環境清潔衛生工作規劃實務 2. 物業管理清潔衛生維護、設備、工具應用與安全作業	黃昭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6/10(星期六)	08:30~12:30	4.0	6. 物業管理法規一、緒論二、物業管理與法令三、物業管理與建築管理	張志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6/10(星期六)	13:30~17:30	4.0	6. 物業管理法規 四、物業管理與公寓大廈五、物業管理與建築公安管理	洪德豪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6/24(星期六)	08:30~09:30	1.0	6科筆試	徐源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6/24(星期六)	09:30~12:30	3.0	優良社區參訪 1. 社區行政管理 2. 社區營造 3. 社區設備維護 4. 節能綠化規劃	徐源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023/06/24(星期六)	13:30~17:30	4.0	優良社區參訪1. 社區行政管理 2. 社區營造 3. 社區設備維護 4. 節能綠化規劃5. 分享與 綜合討論	徐源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※招訓對象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	<p>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，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，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：</p> <p>(一) 具本國籍。</p> <p>(二) 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，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、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。</p> <p>(三) 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一： 1. 泰國、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。 2. 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，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(四) 跨國(境)人口販運被害人，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</p> <p>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</p> <p>※招訓方式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行文各相關工會及政府部門 2. 本會官網 FB粉絲頁 LINE群組發布公告 3. 相關FB粉絲頁 LINE群組發布公告 4. 友會協助發布招生公告 <p>※資格條件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「公寓大廈事務管理人員認可證」者 2. 建築、設計、營造、房產仲介、資產管理、社區服務等相關工作者。
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<p>※學員學歷：國中(含)以上</p> <p>※遴選方式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所有學員應於台灣就業通網站完成報名 2. 繳交費用及資料之期限建議至少5日(含)以上 3. 依台灣就業通報名順序及訓練班別計畫表所自訂之遴選機制 4. 錄取學員，並依序列為備取遞補
是否為 iCAP課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課程相關說明： iCAP標章證號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
招訓人數	25人
報名起迄日期	112年03月30日至112年04月26日
預定上課時間	112年04月29日(星期六)至112年06月24日(星期六) 每週六08:30~12:30、13:30~17:30上課 共計64小時課程總期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授課師資	<p>※楊詩弘 老師 學歷：東京大學 建築系 專長：物業長期修繕, 建築設計, 鋪面防滑研究</p> <p>※徐春福 老師 學歷：中國南開大學 經濟學院 專長：機電維護 專案管理 能源管理</p> <p>※張建榮 老師 學歷：中華科技大學 建築系 專長：建築物管理&使用設計</p> <p>※蔡龍貴 老師 學歷：華夏科技大學 資產與物業管理 專長：物業管理與保全實務</p> <p>※張志源 老師 學歷：雲林科技大學 設計學系 專長：建築法規 無障礙環境</p> <p>※洪德豪 老師 學歷：中華工學院 土木工程 專長：建築法令 公寓大廈管理</p> <p>※朱貴章 老師 學歷：東方工專 電機工程科 專長：物業暨資產管理</p> <p>※黃昭贊 老師 學歷：世新大學 電影製作 專長：清潔維護 空氣品質</p> <p>※劉智園 老師 學歷：政治大學 法律系 專長：公寓大廈管理條例, 社區輔導 溝通能力</p> <p>※徐源德 老師 學歷：中華科技大學 建築 專長：物業規劃, 水電空調設備, 建築使用管理法規</p> <p>※廖硃岑 老師 學歷：東京大學 工學系研究科建築學 專長：住宅生產與再生, 建築構法與材料, 建築物耐久性能評估</p>
教學方法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授教學法 (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, 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, 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教學法 (指團體成員齊聚一起, 經由說、聽和觀察的過程, 彼此溝通意見, 由講師帶領達成教學目標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練教學法 (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, 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, 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)</p>
費用	<p>實際參訓費用：\$10,100，報名時應繳費用：\$10,100</p> <p>(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補助：\$8,080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2,020)</p> <p>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%、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%</p>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退費辦法</p>	<p>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</p> <p>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</p> <p>(一) 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</p> <p>(二) 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</p> <p>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不予退費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</p> <p>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</p> <p>(一) 因故未開班。</p> <p>(二) 未如期開班。</p> <p>(三) 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</p> <p>(四) 因訓練單位因素而致訓練班次遭分署撤銷核定。</p> <p>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</p> <p>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</p> <p>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說明事項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 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逾65歲之高齡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 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得學分證明)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之補助。 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</p>	<p>聯絡人：陳婉玲</p> <p>聯絡電話：02-25313162</p> <p>傳 真：02-25313102</p> <p>電子郵件：service@tipm.org.tw</p>

112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】 電 話：02-89956399 分機：1373、1375 傳 真：02-89956378 電子郵件：service2@wda.gov.tw 網 址：https://tkyhkm.wda.gov.tw/</p>
--------------	---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